

國立臺灣戲曲學院教師基本授課時數表

一百一十二年十二月十三日一一二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校務會議通過

一百零九年一月十五日一〇八學年度第一學期校務會議通過

一百零七年一月二十四日一〇六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一次校務會議通過

一百零一年六月二十日一〇〇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校務會議通過

一百零一年五月十八日法規研修小組第二次會議通過

九十六年三月二十一日第五次校務會議通過

九十五年九月二十日第二次校務會議通過

一、兼職教師每週授課時數表

部 別	職 別	基本時數	備 註
學院部	教授	四	除校長基本節數為零鐘點，副校長為二節鐘點外，其餘兼行政職者減授四節鐘點。
	副教授	五	
	助理教授	五	
	講師	六	
高職部	各系副主任	八	1. 依據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每週教學節數標準及國民中小學教師授課節數訂定基準辦理。 2. 依據一百零一年三月九日臺人(二)字第一〇一〇二四五四號函，兼課或超時授課不超過六節，代課不超過五節，兼課(超時授課)復代課併計不超過九節。
	生活輔導組長、課外活動組長	六	
	諮商輔導組組長	二	
	其他編制內組長	八	

二、學院部教師每週授課時數表

部 別	職 別	基本時數	備 註
學院部	教授	八	1. 依據大學法施行細則第十八條規定辦理。 2. 依據國立臺灣戲曲學院學院部教師基本授課時數及超支鐘點費核計辦法第二條規定，助理教授逾十小時核計超授鐘點。
	副教授	九	
	助理教授	九	
	講師	十	

三、高職部以下各科教師及導師每週授課時數表

科 目	科任基本時數	兼導師扣減時數	備 註
國文	十四	四	依據國立高級中等學校教師每週教學節數標準及國民中小學教師授課節數訂定基準辦理。
英文	十六	四	
數學領域、社會領域、自然領域、生活領域之計算機概論、資訊科技概論	十六	四	
藝術領域、生活領域、健康與體育、全民國防教育、選修課程(生命教育類、生涯規劃類、其他類)	十六	四	
術科專業科目	十六	四	
國小專任→國小專任教師	二十	四	

